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SPAC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5)

更換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鄭嘉恩女士(「鄭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於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及上市規則第19.05(2)條項下於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5年7月5日起生效。

鄭女士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鄭女士辭任後，董事會欣然宣佈，余志傑先生(「余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5年7月5日起生效。

余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志傑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目前，余先生自2024年6月11日起擔任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5年1月15日起擔任正味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士。彼於香港會計、審計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鄭女士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並熱烈歡迎余先生獲委任。

承董事會命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香港，2025年7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Mohamed Ben Amor閣下（主席）、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殿下（常務副主席）、法比奧•法瓦塔博士及馬富軍先生；非執行董事Alhamed Mnahi F Alanezi先生、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及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芭芭拉•簡•瑞安女士、鮑里斯•塔迪奇先生、胡安•德•達爾茅-莫默茲先生、郭佩霞女士及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先生。